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鄂博铁矿西矿（1000万t/a）采矿工程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内蒙古安邦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蒙·矿）-001

2025年11月7日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鄂博铁矿西矿（1000 万 t/a）采矿工程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编号：ABKJ-FM-03-001-25

法定代表人：杨承文
技术负责人：杨承文
评价项目负责人：陈志星

2025 年 11 月 7 日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概 述.....	1
1.1 评价依据.....	1
1.2 评价目的.....	4
1.3 评价对象及范围.....	4
1.4 评价程序.....	5
第二章 矿山概况.....	6
2.1 项目简介.....	6
2.2 地理位置及交通.....	8
2.3 自然环境概况.....	9
2.4 矿山设计简介.....	14
2.5 矿区范围.....	18
2.6 矿山现状.....	19
第三章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33
3.1 矿山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33
3.2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	35
第四章 评价单元的划分及评价方法的选择.....	38
4.1 评价单元的划分.....	38
4.2 评价方法的选择.....	39
第五章 定性、定量评价.....	40
5.1 总平面布置单元符合性评价.....	40
5.2 开拓、运输系统单元符合性评价.....	41



5.3 采剥作业单元符合性评价.....	43
5.4 穿孔、爆破作业单元符合性评价.....	45
5.5 铲装作业单元符合性评价.....	47
5.6 供配电单元符合性评价.....	48
5.7 防排水与防灭火单元符合性评价.....	50
5.8 岩石破碎及胶带运输单元符合性评价.....	52
5.9 排土场单元符合性评价.....	54
5.10 安全管理单元.....	56
5.11 禁止使用的设备及工艺单元符合性评价.....	60
5.12 矿山在用设备设施安全检测检验符合性评价.....	61
第六章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63
6.1 现场存在问题及复查情况.....	63
6.2 特别建议.....	63
第七章 评价结论.....	68
7.1 措施建议综述.....	68
7.2 结论.....	68
附 件：	70

第七章 评价结论

对该矿山进行安全现状评价,是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程、标准,结合矿山现状及各种软件资料,对该矿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了分析,而后划分评价单元、采用多种符合性评价方法,对危险程度进行定性、定量评价。

7.1 措施建议综述

针对该矿在安全现状评价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已分别提出了对策措施建议,在落实以上提出的对策措施时,建议该矿:

1. 对矿山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要加强治理和预防,采取切实可行的预防措施,并制定预防和处理计划,严格落实,杜绝重大事故发生。
2. 对矿山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以及今后生产期间发现的问题,应采取控制措施,逐条落实责任,予以处理解决。
3. 安全工作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以人为本”的原则,以安全生产为目的,以安全管理为手段,要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程、标准,建立健全并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作业规程和安全措施。切实加强安全管理,重点抓好现场安全管理,严禁“三违”现象发生,保证矿井安全生产无事故。

7.2 结论

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巴润矿业分公司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合法有效,上一生产周期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18 日。

2. 矿山已建立安全管理机构,并配备有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齐全,矿山管理制度齐全,各类人员考核合格证合格有效。

3. 矿山岗位安全生产责任、规章制度、操作规程齐全。按照规定足额提

取了安全生产费用，应急预案已评审备案。

4.根据《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矿安〔2022〕88号)以及《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补充情形》(矿安〔2024〕41号)要求对矿山进行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该矿不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5.该矿山采矿作业过程中存在坍塌、火灾、触电、放炮、火药爆炸、物体打击、高处坠落、车辆伤害、机械伤害、粉尘、噪音、振动等危险有害因素，可能成为矿山潜在的事故隐患，应重点进行防范。

6.针对现场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企业已进行了整改，经复查，整改结果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7.本次现状评价采用安全检查表法对该矿山总平面布置；开拓、运输系统；采剥作业；穿孔、爆破作业；铲装作业；供配电；防排水与防灭火；岩石破碎及胶带运输；排土场；安全管理；禁止使用的设备及工艺；矿山在用设备设施安全检测检验进行了符合性评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相关要求。

8.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白云鄂博铁矿西矿(1000万t/a)采矿工程按照《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新疆紫金锌业有限公司乌拉根锌矿新增15000t/d低品位资源及废石综合利用技改尾矿库工程等6个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的通知》(应急厅函[2020]50号)所批复的《包钢(集团)公司白云鄂博铁矿西矿(1000万t/a)采矿工程安全设施设计重大变更》组织生产，具备《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